

修正
 2005年5月10日
 補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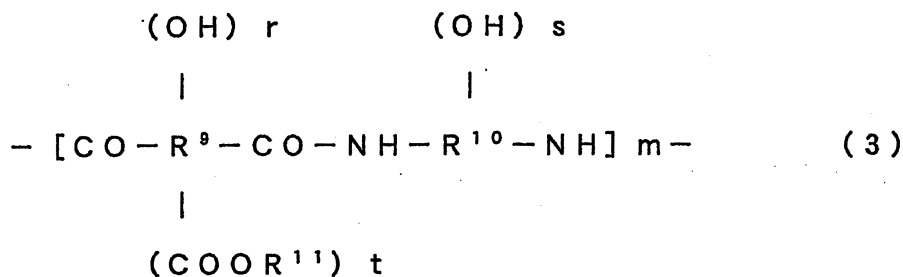
六、申請專利範圍

第 90115392N01 號「顯示裝置」專利案

(2005年5月10日修正)

六申請專利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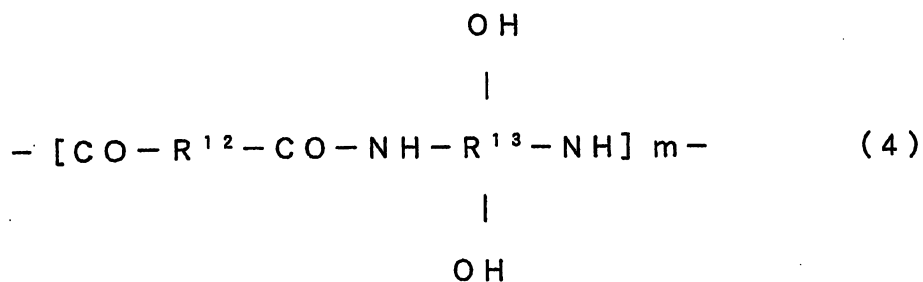
1. 一種顯示裝置，其特徵在於：具備有形成在基板上的第一電極、使該第一電極部分露出而形成於第一電極上的絕緣層、及與該第一電極相對向設置的第二電極；其中，該絕緣層係以下示結構式(3)或(4)所示結構單位為主成分的聚合物，並以光酸產生劑為必備成分所構成的正型感光性聚醯亞胺；



(式中， R^9 係指至少含2個以上碳原子的3元~8元有機基， R^{10} 係指至少含2個以上碳原子的2元~6元有機基， R^{11} 係指氫、或碳數1~20之有機基， m 係3~100000的整數， t 係指1或2， r 、 s 係指0~4的整數，且 $r+s>0$)，

煩請委員明示，本案修正後是否變更。

六、申請專利範圍



(式中， R^{12} 係指至少含 2 個以上碳原子的 2 元有機基， R^{13} 係指至少含 2 個以上碳原子的 4 元有機基， m 係 3~100000 的整數)。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顯示裝置，其中該光酸產生劑係為 *o*-嗒二疊氮化合物。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顯示裝置，其中該絕緣層係覆蓋第一電極的邊緣部分。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顯示裝置，其中裸露出部分第一電極之邊界部分中的絕緣層截面，係呈順推拔狀。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顯示裝置，其中該顯示裝置在第一電極與第二電極之間含有機發光層之有機電場發光元件。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顯示裝置，其中該絕緣層的絕緣破壞強度係 300kV/mm 以上。